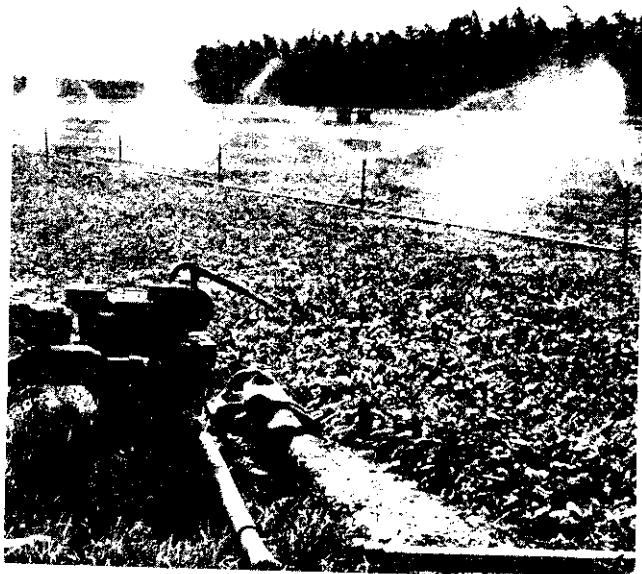




水利會費負擔過重



據報導，省政府已決定將台灣省各農田水利會會費徵收標準最高270公斤，提高為300公斤稻穀。

大多數的農民都覺得，恐怕負擔不起。因為還要附繳一般工程費以及併用或地下抽水灌溉費及其工程費，算起來還比前項費用超出一倍以上，而且插秧時期，平常無水或缺水，農民不得不各自設水源（即抽水機）來灌溉。

例如我們崙背鄉崙背併用區72年度1期（即71年8月15日徵收），每公頃要繳納4,284元，折合蓬萊稻穀385公斤左右，1年2期合計農田水利會費，要付770公斤蓬萊稻穀以上。

又今年下半年度，連續有颱風、豪雨，以及病虫害發生嚴重，致使收量不佳；加以農產品價格低落且不穩定，所以農民子弟不願留農。

近幾年來，政府致力於改善農民生活，提高農民

所得，使我們農民感激萬分，但只向提高產量、推行農業機械化，減輕生產成本、指導耕種新方法、新技術、貸放資金等，是不够的，還要努力找出其他造成低收入的原因，才能有效解決問題。（雲林縣崙背鄉舊庄村16號林世和）

農發會水利工程組答：

- 1.一般會費是以重力灌溉標準，在20幾年前訂的，以今日來說，相當偏低。至於抽水灌溉費用，必須按照實際支出費用，另外負擔，不能與一般會費混談繳費的高低。
- 2.林世和先生所提4千餘元會費是否僅屬於一般會費或包括抽水費用在內，又如何換算成稻穀的辦法等等，建議洽請雲林農田水利會解決。

